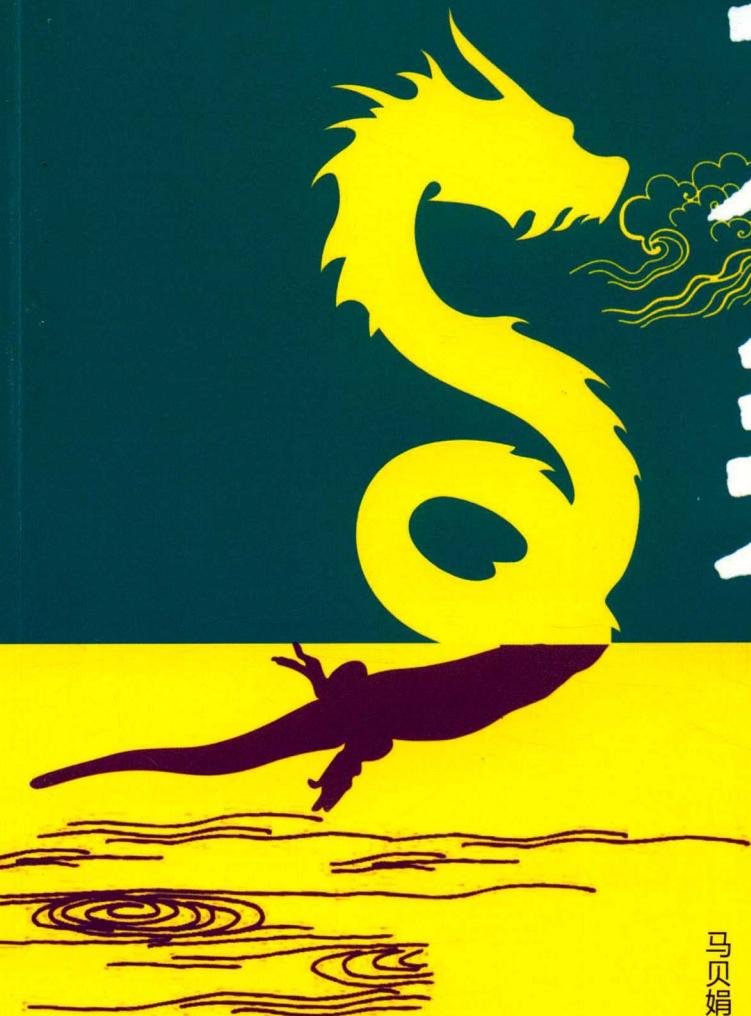


刘邦



马贝娟 苏肄海 著

一部秦亡汉兴的大史记
由虫而龙

暴秦无道，斩木举义，强中有强！
乡中无赖，出奇好运，奋斗成功！

嬉笑怒骂指点江山，将秦汉帝国、王朝秘密和各色人等，演绎成一部饶有兴味的大史记！

中国铁道出版社
CHINA RAILWAY PUBLISHING HOUSE

刘邦

由虫而龙

一部秦亡汉兴的大史记

马贝娟
苏肆海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刘邦：由虫而龙：一部秦亡汉兴的大史记 / 马贝娟，苏肄海著. — 北京：
中国铁道出版社，2018.6

ISBN 978-7-113-24311-1

I . ①刘… II . ①马… ②苏… III . ①汉高祖（前 256 – 前 195） – 传记 – 通
俗读物 IV . ①K827=341 ②K23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38029 号

书 名：刘邦：由虫而龙——一部秦亡汉兴的大史记

作 者：马贝娟 苏肄海 / 著

责任编辑：奚源 电 话：(010) 83545974

装帧设计：闰江文化

责任印制：赵星辰

出版发行：中国铁道出版社（100054，北京市西城区右安门西街 8 号）

印 刷：三河市兴达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2018 年 6 月第 1 版 201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700mm×1000mm 1/16 印张：20.25 字数：300 千

书 号：ISBN 978-7-113-24311-1

定 价：4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凡购买铁道版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读者服务部联系调换。

电话：(010) 51873174 打击盗版举报电话：(010) 51873659

| | | |
|-------|--|------|
| ◎ 第一回 | 梦遇神人，刘媪遇蛟龙诞下高祖 或禽或仙，皇帝与圣贤绝非凡人 | /001 |
| ◎ 第二回 | 游手好闲，少年刘邦最是无赖 暴秦无道，天下百姓人心思乱 | /005 |
| ◎ 第三回 | 周秦之变，从此中国行郡县 豪言壮语，大丈夫当如此也 | /010 |
| ◎ 第四回 | 说大话，老光棍抱得美人归 斩白蛇，刘老三落草做山贼 | /015 |
| ◎ 第五回 | 大雨失期，陈胜吴广首举义帜 斩木为兵，大秦天下纷乱飘摇 | /020 |
| ◎ 第六回 | 晴天霹雳，张耳陈余仓皇辞别娇妻美眷 巧舌如簧，蒯通献计三十余城不战而降 | /025 |
| ◎ 第七回 | 初战大捷，章邯力挽狂澜 小人得志，陈胜信佞用奸 | /030 |
| ◎ 第八回 | 武臣韩广，叛乱中还有叛乱 青出于蓝，叛徒又死于叛徒 | /037 |

● 第九回

取而代之，少年项羽豪气冲天有大志
黄雀在后，叔侄二人斩杀郡守起义兵 /042

● 第十回

面受黥刑，英布梦想称王起兵反秦
恢复楚国，项梁拥立祥信怀王熊心 /048

● 第十一回

六国复国，遗老遗少上蹿下跳忙夺权
不甘人下，厕鼠仓鼠天差地别立志向 /053

● 第十二回

兄终弟及，终不及嫡长子继承制
沙丘之变，埋祸根秦二世登大位 /058

● 第十三回

谥号庙号尊号年号，皇帝的事情就是多，其实都是浮云
杀兄杀姐杀妹杀臣，二世的神经有问题，应属变态无疑 /064

● 第十四回

三族屠灭，李斯机关算尽不敌赵高太阴险狡诈
破釜沉舟，楚军九战九胜大破秦军解巨鹿之围 /069

● 第十五回

走投无路，章邯无奈率部解甲投降
怀王之约，刘邦受命西行入关灭秦 /074

● 第十六回

本非善类，彭越斩杀同伙以立威
高阳狂徒，郦生卖友求荣克陈留 /079

● 第十七回

研习《太公兵法》，刺秦分子张良走上起义道路
恍如《格林童话》，巧舌说客陈恢迎娶郡守小姐 /083

● 第十八回

指鹿为马，赵高图谋篡位未果
无力回天，子婴白马素车投降 /088

● 第十九回

吞鸟蛋，女修诞下秦朝皇室祖先
用商鞅，秦孝公决定服用兴奋剂 /092

| | | |
|---------|--|------|
| ● 第二十回 | 大秦梦，首级改变命运 渭河柳，恋人双双殉情 | /097 |
| ● 第二十一回 | 再接再厉，商鞅二次变法 作法自毙，咸阳城中车裂 | /103 |
| ● 第二十二回 | 黑心改革家，二千年封建专制皆由他而起 可怜毛毛虫，数十载报国忠心招杀身大祸 | /108 |
| ● 第二十三回 | 远交近攻，秦国战略步入正轨 重金收买，六国高官吃里爬外 | /112 |
| ● 第二十四回 | 约法三章，沛公尽收秦地民心 夜入霸上，项伯竟然泄露军机 | /116 |
| ● 第十五回 | 命悬一线，鸿门宴刘邦卑鄙脱身 沐猴而冠，屠咸阳项羽失尽人心 | /121 |
| ● 第十六回 | 流落汉中，刘邦垂头丧气愤愤不平 宰割天下，项羽分封诸侯豪气冲天 | /126 |
| ● 第十七回 | 国士无双，萧何月下追韩信 登坛拜将，韩信点评刘与项 | /133 |
| ● 第十八回 | 明修栈道，三秦哈哈大笑以为韩信是傻瓜 暗度陈仓，汉军神兵天降前来取尔等狗头 | /138 |
| ● 第十九回 | 刎颈之交，张良反目成仇，兄弟不过同林鸟 一个巴掌，田荣现出原形，坦克本是拖拉机 | /143 |
| ● 第三十回 | 长途奔袭，彭城之战刘邦五十六万大军灰飞烟灭 丧心病狂，禽兽老爸竟把一双亲生儿女踢下车去 | /147 |

- 第三十一回 忍痛割肉，刘邦要把关东的土地封出去
有勇无谋，英布懵懂掉进刘邦口袋中来 /152
- 第三十二回 骑兵，骑兵 /157
- 第三十三回 木罂渡河，韩信声东击西俘虏魏王豹
背水列阵，汉军置之死地活捉赵王歇 /164
- 第三十四回 病急乱投医，刘邦意欲恢复六国
喜得富家女，陈平喜得迸裂出血 /171
- 第三五回 含沙射影，陈平蠹计离间范增
李代桃僵，纪信假扮汉王受死 /178
- 第三十六回 假扮使者直入中军大帐，汉王接管赵国兵权
当充气娃娃遇到仙人掌，刘邦泄气逃往广武 /183
- 第三十七回 背信弃义，韩信挥军偷袭齐国
天生政客，刘邦伪装脚部中箭 /187
- 第三十八回 淝水之战，汉军破齐楚联军
三分天下，韩信其实不敢当 /192
- 第三十九回 两块骨头，引来两条恶狗
霸王别姬，项羽自刎乌江 /197
- 第四十回 残暴愚蠢，项羽终失天下
悲剧英雄？请您回去试试 /203
- 第四十五回 登基称帝，刘邦奋斗成功
宁为玉碎，田横挥剑自刎 /207

第四十二回

是时算账，刘邦得势穷追要尽捉西楚将
出巡云梦，陈平又出鬼主意生擒楚王信 /212

第四十三回

伸头一刀，缩头也是一刀，燕王臧荼起兵造反
天府之国，更兼被山带河，刘邦决议迁都长安 /217

第四十四回

分享胜利果实，功臣大将纷纷位登列侯
只因攻城略地，贩夫走卒竟也高官厚禄 /221

第四十五回

排排坐，吃果果，封侯大家都有份
兄弟情，父子情，鸡犬升天全封王 /228

第四十六回

老爸也懂事，儿子封他太上皇
韩王信怕死，决计献城降匈奴 /234

第四十七回

匈奴，匈奴 /238

第四十八回

鸣镝，手毒放冷箭
白登，心机施狡计 /243

第四十九回

恼羞成怒，刘邦大骂女婿出气发泄
义愤填膺，贯高谋刺刘邦厕所惊魂 /250

第五十回

制定礼仪，皇帝的尊贵全靠臣民衬托
前后六主，儒学大师要命不要脸称圣 /255

第五十一回

重农抑商，重只重在赋税，资本主义萌芽始终是萌芽
嫁女和亲，以女人换和平，能战方能言和诸君须牢记 /261

第五十二回

强干弱枝，山东豪强迁入关中
重利轻义，商人为将如何不败 /265

| | | |
|---------|--------------------------------------|------|
| ◎ 第五十三回 | 亮煌煌几页史书，一代名将断头颅 佯癫狂忧郁深沉，奇谋辩士娶娇妻 | /270 |
| ◎ 第五十四回 | 只道是女菩萨，谁知却是索命母夜叉 缘何身败名裂？只因主子比你更狠毒 | /275 |
| ◎ 第五五回 | 以文以武，陆贾妙辞收服南越 黄老之学，大汉确立基本国策 | /279 |
| ◎ 第五十六回 | 有勇无谋，薛公算计英布无遗策 有功无赏，四皓力谏太子不出征 | /284 |
| ◎ 第五十七回 | 刘邦惨败转忧为喜，只缘得一佳人 张良被逼无奈出计，商山四皓出山 | /288 |
| ◎ 第五十八回 | 战略失误，英布计出下策安得不败 威加海内，刘邦衣锦还乡怎能不喜 | /293 |
| ◎ 第五十九回 | 鸿鹄高飞，太子羽翼已丰 谨小慎微，萧何大祸临头 | /299 |
| ◎ 第六十回 | 庙小神灵大，卢绾竟也自比韩彭 水浅王八多，张胜又来自作聪明 | /305 |
| ◎ 第六十五回 | 来日无多，刘邦托孤赵王如意 呜呼哀哉，高祖驾崩惠帝继位 | /310 |

第一回

梦遇神人，刘媪遇蛟龙诞下高祖
或禽或仙，皇帝与圣贤绝非凡人

...

“这老婆子，怎么还不回来？”一个中年汉子倚门而望，自言自语。晌午时，自己的媳妇刘媪听说邻村来了小货郎便吵着要去买些针头线脑。中年汉子笑道：“那货郎过两日便来，娘子着急什么？”

“可是我的胭脂水粉都用完了呀！”

中年汉子笑了：“既如此，娘子一路仔细，快去快回！”

刘媪一看夫君同意了，便从他的怀中掏出一把蚁鼻钱（注：战国时期楚国的货币）小鸟似的出门去了。

这中年汉子出身农家，大字也不识得几个，连个像样的名字都没有。只因家道小康，为人忠厚且又是一副古道热肠，所以来村里人都尊称他为刘太公。他的媳妇也就被称为刘媪了。“媪”是当时北方对年长妇女的尊称，类似于现在的“大娘”“大婶”，并不是她的本名。其实此时的刘媪不过三十来岁，正是徐娘半老的年纪，刘媪是以后大家对她的尊称，类似现在的“刘大娘”。

有些书说刘邦的父亲名叫刘执嘉，又名刘煓，其母名叫王含始，这个说法最早来源于魏晋时期的学者皇甫谧。但皇甫谧生活的时代距刘邦去世已有四百多年，而司马迁写作《史记》的时候离刘邦生活的时代还不到一百年，对于西汉开国皇帝刘邦父母的姓名这么重要的史料，如果能确定，《史记》不可能不记载。而且《汉书》《资治通鉴》中也都没有刘邦父母姓名的记载，提到刘邦父母的时候都只说刘太公、刘媪。唐朝历史学家颜师古曾说：“皇甫谧等妄引谶记，好奇骋博，强为高祖父母名字，皆非正史所说，盖无取焉。宁有刘媪本姓实存，史迁肯不详载？”

即理而言，断可知矣。”所以可知，刘邦的父母确实是没有名字的。这也没什么奇怪，古时候的底层百姓基本都是文盲，名字都是父母随便取的。孩子出生时看到一条狗便叫阿狗，看到一只猫便叫阿猫，这都很正常。

刘媪到邻村买了些针头线脑胭脂水粉，本打算回家了，却偏巧遇上了出嫁到此处的邻居女儿。两个女人有些日子没见了，叽叽喳喳便开始闲聊村里的男人女人，无非是谁家的媳妇风骚哪家的寡妇偷汉之类。一直到了下午刘媪才想起该回家了。回家的路旁有个大湖，湖旁栽着几株大柳树，刘媪有些困倦便坐在树下歇息。正歇息间突然一阵电闪雷鸣，一团云雾将刘媪团团裹住，一个金甲神人从云雾中隐隐向刘媪扑来！刘媪吓得手足无措，呆坐在地上一动也不敢动。那神人扑到刘媪身上，只是一口气吹去，刘媪身上的衣裙便全都落在了地上。随后，那神人便将刘媪压在身下……

此时刘太公正在门口翘首以盼，看到远处电闪雷鸣以为大雨将至，便匆匆拿了蓑衣去接媳妇。走到那株大柳树下隐约听到有妇人的娇喘之声，太公大着胆子钻进云雾，眼前的一幕顿时让他目瞪口呆！只见媳妇赤条条地被一条蛟龙压在身下，口中呢喃，那蛟龙却张牙舞爪上下起伏！刘太公就傻愣愣地站在一旁，正不知过了多久，待那蛟龙志得意满腾云而去这才回过神来，赶忙去看媳妇，只见刘媪面带桃花杏眼紧闭还在酣睡。太公赶忙叫醒了媳妇，告诉她自己刚才看到的一幕。刘媪睡眼惺忪，说是自己在梦中与一位金甲神人交合，怎么会是蛟龙？低头一看，只见自己的衣裙都散落在地上不觉大吃一惊！夫妻二人被刚才的那一幕惊得失魂落魄，急慌慌回家去了。

说来也怪，刘媪由此竟就有孕在身了，十个月后诞下一个男孩。这个男孩十分与众不同，哪里不同呢？原来是他左边大腿上有七十二颗黑痣，这七十二颗黑痣那可是大有讲究的！刘太公也是糊涂，也没掐指算算这个孩子到底是不是他的种，反倒很是开心，给这个儿子取名叫刘季。这个孩子便是日后大汉的开国皇帝刘邦。这一年是公元前256年，周赧王五十九年，秦昭襄王五十一年，楚考烈王七年。就在这一年周王室正式被秦国消灭，战国时代进入末期，秦国统一天下已是势不可挡。刘邦出生于沛县丰邑中阳里，即今江苏省丰县金刘寨村，当时属于楚国。我们常常以为秦始皇和刘邦是两个时代的人，其实秦始皇出生于公元前259年，只比刘邦大三岁而已。只是秦始皇威风八面的时候，刘邦还只是他治下的一介草民。秦始皇死后，刘邦才开始发迹，最终推翻秦朝建立了大汉。

读书多了我就发现了一个很奇怪的现象，那就是皇上们的出生和普通人那是大大不同的！就比如说这个刘邦吧，他的“传说老爸”那就是一条蛟龙。既然我们这本书讲的是秦亡汉兴时的故事，那就再来看看秦朝皇族的出生问题。秦朝皇族的祖宗叫做“大业”。这个大业是什么来头呢？原来是大业的老妈“女修”在织布的时候看到玄鸟（注：燕子）下了一个蛋，女修就把鸟蛋给吞了。结果你猜怎么着？女修竟然就怀孕了！生下了秦朝皇族的祖先大业。

《南史》记载梁武帝萧衍的母亲张氏梦见太阳入怀，有感而孕，这才有了萧衍；《宋史》记载宋太祖赵匡胤出生的时候红光绕室，异香经宿不散，宋太祖本人也是“体有金色，三日不变”；《明史》记载明太祖朱元璋他妈陈氏梦到有神仙送给她一粒灿发光的仙丹，吞下后便怀上了朱元璋。

史书上类似这样的记载多得很，随便翻翻到处都是。《清史稿》记载，清世祖福临出生前一天，他妈孝庄梦到有个神人把一个小孩送入她怀中，还对她说：“此统一天下之主也！”至于出生时的各种异象就更离奇了，什么红光满室邻居以为着火了，什么异香经宿不散啦等等，更是到处都是，搞得出生时没有让邻居误以为发生火灾的皇上们都有些不好意思了。

不光是皇帝，据说老子是他妈梦见流星入口怀上的，怀了整整八十一年才生出来。老子也真够调皮的，就是不肯正常出来。他妈没办法只好用刀把自己的左腋划开一道口子，老子这才出生。只因他在其母腹中已有八十一年，所以出生时已是须发皆白老态龙钟，所以才被称为老子。现在我们光知道老子是伟大的哲学家，其实他还是“人类剖肋产的第一人”。而耶稣他妈圣母玛利亚，可是以处女之身怀孕生下耶稣的。

说了这么多，大家有没有发现一个规律？那就是皇上他妈一般都是普通的女人，但他的“传说老爸”却很厉害！有蛟龙，有鸟蛋，有仙丹，有太阳，有流星，等等！这其实也好理解，大家都看着你是从妈妈的肚子里生出来的嘛，所以要想证明自己出身不凡就只好从老爸这方面来做文章了。另一方面是古人不懂孩子是精子和卵子合作的产物，以为生小孩和种庄稼是一回事：老爸负责播种，老妈就好像一块田地，只负责孩子的成长，要证明自己来历不凡自然就要从老爸这方面来做文章了。

说到这里，问题又来了，这些皇帝为什么要用这些荒诞不经的神话来证明自己来历不凡呢？甚至于不惜赔上老妈！这其实都是因为皇帝们要解决自己的合法

性问题。而且给自己编造出生神话的绝大部分都是开国皇帝，很少有正常继位的皇帝给自己编造出生神话的，这又是为什么呢？

通过对自己出生神话，皇帝们给了大家一个答案：好吧，朕来告诉你为什么。其实，朕和你们不一样，你们的老爸都是凡人，朕的老爸或是蛟龙或是仙丹或是太阳，等等吧。要知道，古时候的百姓可是没有受过教育的，什么蛟龙啊太阳啊仙丹啊，那都是神物，可是了不得的东西。所以百姓只好认了，谁让自己的老爸老妈不争气？所以只好甘心情愿地给皇上三拜九叩山呼万岁纳粮当差了。

这下大家明白了吧，为什么开国皇帝要把自己神话而正常继位的皇帝就不用了。开国皇帝或者是平头百姓出身，或者是官僚大臣出身，和他们同样出身的人多得很。他就要回答大家“为什么当皇帝的是我而不是你”的问题。他当然不能说我之所以能当皇帝其实那是因为我比你们都更能打，那岂不是鼓励大家造反吗？所以他就要用一些非人力所能及的东西来让大家心甘情愿。你想想，你能决定你老爸是谁吗？当然不能！而正常继位的皇帝就不用了，我老爸就是皇帝啊！既然我老爸是蛟龙的儿子，那顺理成章我就是蛟龙的孙子嘛！于是后来的皇帝们就通过这条理论顺理成章地登上了皇位。

《史记》还记载刘邦“隆准而龙颜”，包括他左边大腿上的七十二颗黑痣都成了他日后能当皇帝的异象。这当然都是扯。“隆准”就是高鼻梁，那西方人个个都是“隆准”，难不成都来中国当皇上？“龙颜”就是脸长得像龙，大家不妨想象一下，一个人长着一张龙脸该是多恐怖的事情？至于左腿上的七十二颗黑痣……有七十二颗黑痣就能当皇上？那一脸大疙瘩连个村长都没当上的找谁说理去？

第二回

游手好闲，少年刘邦最是无赖
暴秦无道，天下百姓人心思乱

• • •

在刘季之前刘太公已经有两个儿子，老大叫刘伯，老二叫刘仲，刘季排行老三。从刘季这几兄弟的名字我们也能看出刘太公确实是没什么文化的。古人的兄弟排行是按照“伯、仲、叔、季”的顺序来的。老大就称为“伯”，老二就叫“仲”，依次排行。凡是古人的名字中带有这几个字的基本都表示他的排行，比如孔子名丘字仲尼，这个仲尼的“仲”字就表示他的排行是老二。按理说刘季应该叫“刘叔”才对，但生刘季的时候刘太公觉得自己一大把年纪再也生不出儿子了，所以就给他取名叫刘季，意思是最小的儿子。但刘太公还是严重低估了自己的能力，他其实挺能干，刘媪死后续弦李氏又给刘季添了个弟弟。刘太公这下傻眼了，没法取名字了啊！只好把最小的这个儿子取名叫做刘交。

刘季后来发达了，觉得自己的名字不上档次，一看就是偏远乡村来的，最多也就是城乡结合，所以就给自己改名叫刘邦。为了方便叙述，以后就叫他刘邦了。小时候的事情没什么好说的，无非就是吃奶尿床之类。不过少年时的刘邦却确实有些不一样。刘太公是个老实巴交的农民，胼手胝足地辛勤耕作才有了这份不大的家业。刘邦的两个哥哥刘伯、刘仲也都是勤于农事的本分庄稼人。但刘邦却是游手好闲，好吃懒做，成天和村里的一帮不良少年鬼混，四处闲逛惹是生非。要是放到现在，刘邦那就是典型的问题少年，青少年心理辅导专家应该进行家访干预的。看刘邦这么不争气，把个刘太公气得胡须乱颤。骂也骂了，打也打了，可刘邦就是不改，气得刘太公直骂他是无赖，还拿老二刘仲做榜样。表扬老二会过日子，置下不少产业，教训刘邦要向二哥学习。后来，刘邦做了皇帝还对此事耿

耿于怀，有一次竟当着众大臣的面问他老爸：“你当初骂我是无赖不治产业，让我学习二哥好榜样，现在你看看我和二哥谁治下的产业多？”引得群臣哄堂大笑。我倒觉得刘邦是真性情，不虚伪做作。

常有人说刘邦是流氓，还有人说刘邦是地痞，其实这都是胡扯。刘邦是无赖，这是真的，不过仅指他不治产业游手好闲而言，并非是说他撒泼放刁欺男霸女。在我看来，刘邦在未发迹前应该是个近似于宋江或者晁盖之类的人物，在当地的小混混中很有威信。不过宋江和晁盖家里都有钱，随时都可以拿出大把银子救人于危难，但刘邦没有，所以刘邦应该是个贫困版的宋江晁盖。刘邦自己没钱，但还是热心招待朋友。自己家是不敢回了，怕太公会骂，所以就常领着他的那群狐朋狗友到他大嫂家去混饭吃。刚开始大嫂还是笑脸相迎热情招待，但日子久了大嫂也受不了了。当时刘邦的大哥刘伯已经去世，大嫂孤儿寡母的日子本来就不宽裕，哪里架得住刘邦这群人常来大吃大喝？有一次，刘邦又领着一大群狐朋狗友来大嫂家蹭饭，大嫂就故意用勺子刮锅底，意思是没饭吃了，你们赶紧走！刘邦不信到厨房察看，一看锅里满满的，当即大怒，从此就对大嫂记仇了。后来刘邦做了皇帝对自家亲戚大加封赏，就是不封大哥的儿子刘信。大嫂知道这个小叔子心里记恨自己，所以就去求刘太公出面说情。老爸的面子不能不给呀，但刘邦还是来了个恶作剧，虽然给侄子封了个侯爵，但却叫“羹颉侯”，意思就是刮锅底的侯爷，总算是出了当年的那口恶气。

刘太公对自己这个无赖儿子毫无办法，只求他不要给自己惹是生非便是万幸了。当时还是战国时代，号称“战国四公子”的孟尝君田文、平原君赵胜、春申君黄歇、信陵君魏无忌纷纷延揽士人侠客作为自己的门客。刘邦少年时这四人虽然都已去世，但其遗风尚存。刘邦尤其仰慕魏国的信陵君魏无忌，想成为他手下的一位侠客，仗剑走天涯，一口三尺剑斩尽天下不平事，这才是他刘邦的理想！他才不想像大哥二哥那样一辈子没出息，只和庄稼牲口打交道当个农民呢！虽然当时魏无忌已经去世好几年了，但刘邦在家里撒泼要赖，说是要去追寻魏无忌的遗风。刘邦的理想在太公看来那简直就是胡闹！但架不住刘邦撒泼要赖胡搅蛮缠呀。这个混蛋儿子竟然说，要是不给他钱让他实现自己的人生理想，就要把家里的大黄牛给弄死。太公实在没有办法只好卖了一头猪给他凑了一笔路费。刘邦拿了钱乐得一蹦三尺高，当天就上路了。儿子虽然无赖，但毕竟也是自己亲生，送刘邦上路时太公刘媪老两口一再叮嘱：“过得不好就赶紧回来！”刘邦不耐烦地

说声：“知道啦！”便匆匆上路了。这一趟远游使刘邦的眼界开阔了不少，原来世界这么大呀！比自己待的那个沛县（今江苏省沛县）丰邑（今江苏省丰县）中阳里大多了！在魏国他还结识了一个叫张耳的名人，跟着张耳混了一段日子。日后这个张耳成为辅佐他开创大汉基业的重臣，只是当年的张耳已是名满天下的名士，而刘邦还只不过是慕名而来求教的小弟。

但当时的历史形势却容不得刘邦去实现他的人生理想了。公元前221年，也就是刘邦35岁的那年，秦国统一天下。为了彻底消除六国的反抗势力，秦始皇下令收缴民间的武器运到咸阳（今陕西省咸阳市东）铸成十二个大铜人，也就是贾谊在《过秦论》中所说的“收天下之兵，聚之咸阳，销锋镝，铸以为金人十二，以弱天下之民”。刘邦连剑都没了，哪里还能做什么侠士呢？总不能“仗棍走天涯”吧！大秦还实行严密的户籍制度，百姓出门都必须由官府开具介绍信，否则便要以逃亡论罪。刘邦的侠客梦算是彻底破碎了。

虽然秦始皇统一天下在我们现在看来是了不得的大事，那可是历史的转折点呢！但在太公这样的普通百姓看来却并没有什么，无非就是换个主子罢了，自己给谁纳粮当差不都一样吗？无非以前是给楚王纳粮当差现在是给秦朝的皇帝纳粮当差罢了！春秋战国这样的乱世，国家灭亡实在是一件再正常不过的事情。只要自己老老实实干活就行了，日子还是照常过，太阳还是照常升起嘛！这也是当时天下百姓的普遍心态。但让太公万万没有想到的是这一次可是真的不同了，让太公第一次感受到这个变化的就是常来村里卖货的小货郎。

小货郎常挑着担子来村里卖些针头线脑胭脂水粉等日常杂货，所以和村里的百姓都很熟识。太公为人古道热肠，常请小货郎来家里歇脚喝茶，顺便听小货郎说说外面的事情。这小货郎能说会道，太公常听得津津有味。但这一次小货郎却是愁眉不展，一言不发，太公问他怎么了。小货郎长叹一声说：“朝廷派大将军蒙恬率领三十万大军讨伐匈奴，北地道路艰险，粮饷接济不上，所以就征发我们这些商人去运输粮饷。一同被征发的还有还不起债务的百姓和赘婿。我这是最后一次来村里卖货，也算是和太公道别了！后天便要去县里报到，随大军一同出发了！”说罢，小货郎潸然泪下：“只可怜我那娘子，我走后她带着两个小娃娃这日子可怎么过呀！”

“啊？”太公大吃一惊，他这才意识到原来这个叫做“秦”的朝廷可不比以前的楚国了！再后来朝廷不停地征发壮丁摊派徭役，男丁年满十七岁就要开始当

兵服徭役，一直到六十岁朝廷才肯罢休。太公的几个老哥们都五十多岁了还被朝廷征发去修驰道，太公不知道这驰道是什么，修了又有何用。但看着这几个已是白发苍苍的老哥们被如狼似虎的官差带走，太公心中不胜苦楚，“只怕他们是回不来了呀！”

没过几日朝廷又有文书发到，说是要征发壮丁讨伐岭南的百越，村里又有几个小伙子被官差带走了。太公只知道岭南在南方极远之处，那里可是烟瘴之地，听说越人又极是凶恶，他们这一去只怕是有去无回呀！临别时太公也去送行，还给每人送了些钱，他们的父母哭天喊地，那场景简直就是生离死别了！太公看得心酸，也落下泪来。

再后来朝廷征发丁壮的文书更是如雪片般飞来，逃亡户（注：本人不在户籍所在地，秦朝按照户籍征发赋税摊派徭役，逃亡便是逃税）、倒插门的女婿和商人被征发，就连祖父母、父母曾做过商人和倒插门女婿的也要被征发！有人被征发去修始皇陵，有人去修阿房宫，听说单是这两处朝廷就征发了七十多万民夫！还有人被征发去修长城，这修长城的民夫又有三十多万！朝廷对这些民夫百般虐待，不但吃不饱穿不暖，生病了还不给医治，活干得稍稍慢了些便是一顿鞭子。民夫苦不堪言，死人的事每天都有！但朝廷才不管呢，人死了便把尸体扔出去，然后再征民夫来干活。秦朝当时一共也才两千万人，但朝廷竟然就征发了三百多万民夫当兵服苦役。去掉妇女不算，再减去老幼病残，秦朝一共也才六七百万壮丁，可朝廷竟然就征发了一半！太公一想到这里便不住地摇头叹息，“唉！人都走了，这地里的活谁来干呀！”

但朝廷却不管这些，别看壮丁都被征走了，地里的活大多都是老人和妇女在干，但税赋却比以前楚国的时候重多了！大家想想，朝廷又是打匈奴又是讨伐岭南又是修长城又是建阿房宫又是修始皇陵，还要修驰道直道，这哪一样不要钱啊？苛捐杂税怎么会不多如牛毛？

秋收后太公拿起草棍（注：算筹，那时还没有算盘）给自己家算了算账，自己三分之二的收入竟然都交了赋税了！太公气得把草棍一丢，“唉！这往后的日子可怎么过呀！还好老三当了个亭长，上下打点四处托人活动，老二才没被征发，要不然这个家早就垮了！”太公常和村里的百姓闲聊，谈起如今这世事无不摇头叹息，咬牙切齿。太公忍不住说了句：“还是楚国好啊！”

“谁说不是呢？以前楚王哪里会这样对待百姓？”